

爱众·天空的院子项目4#、5#楼幕墙装饰工程专业发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为爱众·天空的院子项目4#、5#楼幕墙装饰工程专业发包，招标人为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招标人自筹，出资比例100%。

1.2 本招标项目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广安城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广安市广安区通江四路与学府路二段交界处东北方向。

2.2 建设规模：4#、5#楼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幕墙（含铝单板）装饰、安装工程施工；其中：5#楼玻璃幕墙面积约7200m²，幕墙高度61m，铝单板面积约2000m²；4#楼幕墙面积约1800m²，幕墙高度9.5m，铝单板面积约1000m²。

2.3 计划工期：120日历天（不含预埋件预埋时间）。

2.4 招标范围：本项目（标段）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范围内所载全部工作内容。

2.5 标段划分：施工一个标段。

2.6 工程总造价：7647561.69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省外企业，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企业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各一名。并在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2 业绩要求：近3年（2021-01-01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多项选择：已完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施工）不少于1（1至3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指：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招标控制价的50%的建筑幕墙工程项目类似业绩。

3.1.3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对上述标段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2024年1月20日至2024年01月23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5: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广安城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获取(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建南路12号1幢负一层1号)持下列证明、证书购买招标文件: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4.2 网上获取文件: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只需提供单位介绍信、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经办人身份证明;以上资料加盖鲜章,发送至邮箱:604636212@qq.com,发送邮件时标题须注明公司名称全称、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否则不予受理。

4.3 招标文件有偿获取成本费:0元,售后不退。

4.4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1月24日09时30分,地点为广安城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室(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建南路12号1幢负一层1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四川建设网、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兰先生

电话:13982616007

招标代理机构:广安城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5983493461/18088276579



2024年01月